

### 33/106. 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

大会,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sup>①</sup>第十八条, 宣称人人有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的权利,

注意到在宣言存在的三十年期间, 其中许多部分都已扩展成各种国际文书, 但第十八条迄今尚未获得阐扬,

仍然希望第十八条发展成为一项关于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的宣言,

回顾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027(XXVII)号决议, 其中决定优先完成《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宣言》, 然后继续审议关于这个问题的国际公约草案,

又回顾其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日第3267(XXIX)号决议, 其中请人权委员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交一份单一的《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的一切形式不容异己和歧视宣言草案》, 以及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1/138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2/143号决议, 其中促请人权委员会加速进行工作, 使宣言草案得以定稿,

遗憾地注意到人权委员会已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称尚未能完成宣言草案,

进一步注意到人权委员会所设立的非正式工作组致力于在考虑到联合国有关文件下拟订宣言的可为一般接受案文,

考虑到自从人权委员会应大会第3267(XXIX)号决议的要求承担草拟宣言的工作以来, 委员会自一九七四年以来的每届会议所设立的非正式工作组截至目前已通过宣言草案<sup>②</sup>的标题和序言部分,

1. 要求人权委员会在其第三十五届会议优先草拟《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的一切形式不容异己和歧视宣言》, 并力求在该届会议完成宣言草案;

<sup>①</sup>第217A(III)号决议。

<sup>②</sup>《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第六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6号》(E/5927), 第198段。

2. 要求秘书长为人权委员会提供现有的有关宗教上不容异己现象问题的国际文书的条文;

3. 要求人权委员会指示为进行此项工作而设立的工作组拟定一个时间表, 以便在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期间充分审议宣言草案的其余条款;

4. 要求人权委员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单一的《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的一切形式不容异己和歧视宣言草案》;

5. 决定将题为《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并给予优先地位。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八十六次全体会议

### 33/162. 南部非洲境内的移民劳工

大会,

回顾其关于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的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2/105A至N号及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2/105O号等决议,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七年五月十三日第2082B(LXII)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建议大会宣布一九七八年为国际反对种族隔离年,

满意地注意到已宣布从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日止一年期间为国际反对种族隔离年,

铭记《国际反对种族隔离年方案》<sup>①</sup>,

又回顾目的在减少对南非经济依赖的各项关于加速经济发展的决议和关于推动发展战略的国际行动以及南部非洲境内移民劳工会议所通过的《南部非洲境内移民工人权利宪章》<sup>②</sup>, 该次会议是由非洲经济委员会和国际劳工组织与赞比亚政府和经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南部非洲各解放运动合作筹办的, 于一九七八年四月四日至八日在赞比亚卢萨卡举行,

<sup>①</sup>第32/105B号决议。

<sup>②</sup>E/CN.14/ECO/142, 第二编。